

小区停车费如何议价需要规则

文 澜



今日论语

在上海两会上，数位人大代表将目光聚焦于个别小区停车费暴涨问题。其中市人大代表郑惠强建议，开发商在新建住宅销售时明确标示地下车位的销售价格和租赁价格，让购房人在完备信息下做出购买或租赁车位的合理选择。市人大代表李向农建议根据《反垄断法》，把相关监管处罚内容融入上海的物业管理条例中，以规范小区停车费收费。

关注民生问题、积极为民代言是人大代表的职责所在。自去年3月1日起，根据国家发改委放开部分商品市场定价的文件，停车费不

再由政府定价。此后的大半年时间里，沪上一些住宅小区相继传出停车费大幅上涨的消息，有的上涨两倍甚至数倍，比如普陀区长风雅士名邸开发商将停车费由原先的每月400元提高到2600元，最终在政府相关部门的干预下调整为1300元。此次借2016年上海两会之机，代表委员聚焦小区停车费问题，正是回应民心所向的表现。

但是，根据普查摸底，大部分小区的调价还是相对合理的，业主也基本能够接受，“坐地起价”的乱涨价行为只发生在个别小区，并没有出现“一放就乱”的乱象。对于擅自大幅提价的开发商，必须引入明确的限定机制，拿出办法，保障业主合理合法的权益。

去年10月发布的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若干意见》明确，到2017年，竞争性领域和环节价格基本放开，政府定价范围主要限定在重要公用事业、公益性服务、网络型自然垄断环节。这份意见显示出改革的大势所趋，即进一步推动政府简政放权的脚步，让市场的归市场，竞争的归竞争。

但是，在一些垄断性的、保障性的领域实行市场化，还需有个过程，政府应担起监管职责，不能一下子都推给市场。正因如此，上述改革意见中提出，“对存在市场竞争不充分、交易双方地位不对等、市场信息不对称等问题的领域，要研究制定相应议价规则、价格行为规范和指南，完善明码标价、收费公示

等制度规定，合理引导经营者价格行为。”有消息称，目前上海市物价部门正在制定小区停车费议价规则，希望借鉴物业服务合同的方式，设定小区停车服务合同，让双方能坐下来，通过民事合同的方式限定双方的权利、义务，如果产生纠纷，业主可以通过民事诉讼、申请仲裁等方式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。政府部门只是搭建双方协商解决的平台。双方对价格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可以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评估，在评估的基础上进一步协商。

改革必然伴随着阵痛，如何在放开政府之手的同时，让民众基本权益得到保障，让商业利益和个体权益之间找到平衡点，这一过程对多方都是考验。



新民随笔

迟 早

董纯蕾

严酷的寒潮总算过去。而雪终究还是没有轰轰烈烈地来。

温度、湿度、不同高度的水汽条件、形形色色的下垫面……要来一场在路面、在树梢、在屋顶、在城市的各种轮廓线上都能留下印记的雪，其实没那么简单，即使多少年一遇的“超级寒潮”也未必得手。听说有些摩天高楼之巅有了积雪，忽然忆起小时候的雪景，墨墨黑的石库门屋顶上，但凡留下白雪的痕迹，都是那样黑白分明。

我们就这样失去了当年的雪屋顶，也改善了自己的居住环境。于是，爆水管成了新闻。赶在冷空气杀到之前，家家户户忙着包水管，脸盆水桶里储满备用水的日子，仿佛就在眼前，却已是多年以前了。

因为这股创纪录的寒潮，人们知道了一个新名词：北极涡旋。几乎同一时间，在人称“北极之门”、近北纬70度的挪威特罗姆索，正巧前去公干的老朋友告诉我，那里和上海差不多冷。难怪科学家们说北极对气候变化特别敏感，仿佛为地球将来的气候提供了预览。

寒潮也让人们直观领教了：暖冬暖冬，不等于一整个冬天都暖洋洋。以及，我大概在无数篇报道中强调过的“文字游戏”：全球变暖，真的是一个不准确的表达，应该叫做“全球气候变化”——平均气温的上升只是这件事的一面，在另一面，是更无常、更莫测、更容易“走极端”的天气，是极端气候事件出现概率的增加。暖归暖，老天爷迟早要来几回“暴脾气”。

与气候变化相关的研究，这些年应该可以被称作“显学”了吧。科学家们甚至不止一次地大胆假想人类为此付出的进化代价，真的是“脑洞大开”。最近一次相关预言来自英国的科学家与艺术家，说是如果未来冰盖融化导致海平面显著上升，人类为了适应“未来水世界”，将进化出蹼状手足、视网膜拥有附加层的“猫眼”，成年人身体将保留一层婴儿期脂肪，甚至逐渐发育形成便于在浅水觅食的“鳃”……

地球上的建筑，何时也能为此主动“进化”一下？这些年我们常常提到各种零能耗建筑的概念设计，固然是为了减缓气候变化速度，然而，是不是也应该为频频出现的恶劣天气设计点儿什么？人类迟早要适应地球的改变，不是吗？

新民新语

字

左妍

最近朋友当中练书法的不少。开心了，写几个字庆祝一番；不开心了，写几个字排遣一下。有时看到一手好字，就像看到美女，赏心悦目，好感度也大增；反之一个脸庞俊俏的人，却写了一手连小学生都不如的字，总让我惋惜，白长了一副好皮囊！

前几天，看到朋友圈里一个制作精良的滑屏，选取了十多个当红明星的新年愿望或祝福。大多数人的字，连“整洁”都谈不上，反而让文末精心练习过的签名成了笑话。其中，某个刚导演了烂片的著名男演员，字丑得让人连续下去的欲望都没有；某个曾因丈夫出轨而被迫进入舆论漩涡的上海女星，写着一手清秀的字，让人感慨她的大气也许不是装的；还有一个当红“小鲜肉”，字迹落落大方，联想到他每次出场都穿着得体，或许“字如其人”还是有点道理的。

然而，这是一个用电脑码字的时代，键盘早已取代了笔。除了签名，几乎很少手写了。这种书写转型带来的变化，我们每个人都深有体会，科技的发展就是使我们的工作与生活更加便捷，有了电脑，谁还有功夫去一笔一划写字呢？

对我来说，这种感受更加明显。小时候在稿纸上写作文，修改时贴上一块块补丁，有时自己都辨认不清。现在就没有这样的麻烦，无论稿子改多少遍，依然整洁，修改记录又清晰可见，查找起来也省时省力。只不过，千人一字、万人一面，好像也很难从字里读出人的个性来了。

写字是一种艺术，象征着一个人的门面。以前用笔写字很少会忘字，可如今提笔忘字是一件很正常的事；那些原本熟悉的字逐一变得模糊起来，只得到电脑或手机上查看。久而久之，汉字只成为意念里面的一个图像，辨识的能力逐步替代了书写能力。

我时常怀念提笔写字的学生时代。虽然现在还会写卡片、写日程本、用纸笔记录采访，用手写输入法来代替拼音，可确实知道，写字的心情已经被数字化的设备吞噬了太多，写字的能力也已经退化了。这种不可逆转的过程，交织着科技演进的伟力和文化失落的感伤。

但是，我们总不该忘掉怎样写字。不如，就做一点小小的努力，保留纸质书写的文华与美感吧。

让“春运拼车”一路顺风

权威声音

春节临近，交通运输部表示，鼓励不以营利为目的的拼车出行。随着私家车增多、高速路延伸，如何让“拼车”成为春运的有益补充，正是管理部门可以思考的问题。

春运拼车回家，并非新鲜事。不过，由于对司机个人品质、驾驶技术、车辆状况等方面的顾虑，以及明确相关责权的法律法规的空缺，不少人对于拼车回家的方式，仍抱持观望、怀疑态度。如何让顺风车更“顺风”，需要的不仅是鼓励。

和平常出行不同，春运期间，拼车有很大一部分是跨城市、跨省份的。远距离、长时间的驾驶，让拼车面临的各种“老问题”，更加凸显。如何最大程度确保不出意外，是乘客最为关心的问题。如何分摊行驶成本、能否收取驾驶费用等，也需要有明确标准。而各地管理拼车的态度尚不明朗，执法标准和尺度也不统一，拼车上路会不会有汽车被查扣的可能？从这个角度来说，保障好拼车双方的合法权益，主管部门有必要尽快拿出具体、可行的管理方案，明确执法底线，为非盈利性质的拼车出行提供准确的规范参照。

无论是以“大数据”研判旅客出行规律提前做好部署，还是给企业、社会优化出行方式的探索更大空间，应对不断变化的春运形势，相关部门的治理“工具箱”里，完全可以添加几样“新物件”，结合“互联网+交通”的发展情况，

在创新管理模式、提供有针对性服务、完善法治保障等方面，做出新的探索，实现新的突破。鼓励拼车出行开了个好头，期待有进一步的法规、意见来保障政策善意的落地。（吕晓刚 刊今日人民日报 本报有删节）



“怪圈”

时近年关，关于农民工讨薪的新闻又多了起来。农民工欠薪、讨薪的问题已持续多年，然而时至今日，农民工工资被拖欠问题依然没有得到有效解决。“年终讨薪”咋就成了农民工跳不出去的怪圈？

徐骏 画

自由谭

最近有消息称，深圳市颁布的《深圳经济特区院前医疗急救条例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拟规定：现场善意、无偿的紧急救护免责。

深圳的这个规定，被普遍解读为“好人法”“善意免责”“法律定心丸”。其实，北京杭州等地也有类似规定。如果这样的规定早就通行，那“南航急救门”和深圳女白领晕倒在地铁口无人急救的事件，以前的“小悦悦事件”，或许就不会是问题了。尽管南京彭宇案、天津许云鹤案的真相不像大家认为的那般“凉薄”，但结果却造成了“扶不扶、救不救”演为一种纠结、一种困局，甚至困住了人的道德善行。据说有的保险公司还推出了“扶人险”，可见类似问题给大家的内心带来了怎

样的阴影。深圳“善意免责”的规定，算是一锤定音给了个爽快的答案：扶吧，不怪你，也不让你承担后果。

蒲松龄《聊斋志异》里面有篇《考城隍》，主人公宋素的试卷里面有副对联写到，“有心为善，虽善不赏；无心为恶，虽恶不罚”。《西游记》里面，地府门口也有这副对联。据说当年孔子向老子求教的时候，老子也说过这个话。这是一种很鲜明的是非观、善恶观，按这种说法，如果路上有人不慎摔倒，或者遇到什么突发危险，别人冒险去急救，但因为缺乏经验或难以预知的原因，给被救助人造成了伤害，就应该像深圳规定的那样，免于被

处罚。

带来不好后果时，情况分有心与无心，看的是初衷良善不良善。即便是带来好结果时，其实也有无心和有心之别。那种并非以善意为旨归的善举，至少在蒲松龄看来，似乎不必奖励，毕竟他也是有所求、有所图。比如，好多“高调慈善”行为就在此列，有的企业高调地宣传所谓公益慈善行为，主要是为企业打打广告，心里惦念着的是“广告效应”，盘算的是为企业扬名，想着捐出去1块钱要挣回2块钱；有的人捐点钱给贫困学生还要办个仪式，又是拍照又是发言，大张旗鼓为的还是自己的一番打算。倒不

是说这样的行为有多不对，毕竟人家也是实实在在地付出了的，其善举还是值得肯定，而是说，对这样的行为没必要给予额外的奖励，将其推向高不可攀的道德高地。

在此意义上，以善为出发点的善心义举，就应该得到大力张扬。以制度的方式，让人们能自然而然地释放内心的善意，而不是恐慌和纠结，这也是人心所向。在扶老人的问题上，虽然也要强调科学救助，但更应该救起的是人心。如果不能让惶恐不安的人心不再纠结，那我们的社会将老人没人扶，“小悦悦”没人救，这一定不是我们所希望的。